

证券代码：870848

证券简称：柏亚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申请授信 7000 万人民币的银行贷款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胡粉玉女士、董事长吴名城先生及其配偶黄佳茵女士、关联企业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以包括但不限于抵押、质押、保证等方式为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具体担保额度以担保人与该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中的担保额度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补充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关联董事吴名城先生无需回避表决，该议案无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

住所：汕头市庐山路 39 号二、三楼

注册地址：汕头市庐山路 39 号二、三楼

注册资本：3300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的管理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，会议及展览服务，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，软件测试服务，科技中介服务，产品外观、结构设计，广告业务，房屋租赁，物业管理，企业形象策划、设计，品牌推广，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研究、开发，检测服务，企业管理咨询，商务信息咨询，投资咨询；销售：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，网络产品，数码产品，日用化学品（危险化学品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胡粉玉

控股股东：广东柏亚控股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胡粉玉

关联关系：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胡粉玉

住所：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碧庄东区 43 幢 403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吴名城

住所：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碧庄东区 43 幢 403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董事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黄佳茵

住所：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碧庄东区 43 幢 403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董事吴名城之配偶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双方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，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授信 7000 万人民币的银行贷款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胡粉玉女士、董事长吴名城先生及其配偶黄佳茵女士、关联企业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以包括但不限于抵押、质押、保证等方式为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具体担保额度以担保人与该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中的担保额度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是合理、必要和真实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的影响，不存在交易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流动资金，担保方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